

证券代码：837220

证券简称：弘方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8号庆亚大厦四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马进宝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联信弘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9 日